

建设工程电子招标投标数据标准第 3 部分：工程施工  
附录 C 公路养护工程施工电子招标投标文件数据标准  
(C-Ver2.7-2020) 版本更新说明

2024 年 3 月 21 日

本文件记录了《建设工程电子招标投标数据标准第 3 部分：工程施工》附录 C “公路养护工程施工电子招标投标文件数据标准”由“C-Ver2.6-2020”版本升级至“C-Ver2.7-2020”版本的关键性更新内容。

本次数据标准更新内容包括：

1. 附件 C.4 修改

1.1 C.4.4 技术评分最低标价法

■ C.4.4.2 文本内容

第三章 评标办法

本项目采用 [选取 C.4.1 中的评标办法, 并将评标办法名称合入此处]

评标办法前附表

1、第一~~阶段~~初步评审

评标委员会对投标文件第一~~阶段~~（商务及技术文件）进行初步评审。有一项不符合评审标准的，评标委员会应否决其投标。标偏差涉及响应性否决的，评标委员会应当进行投标人评标澄清，确认为重大偏差的，否决其投标。评标内容涉及技术的，参与评标澄清的投标人代表应为拟任该项目的负责人；涉及商务的应为法定代表人或其投标授权的被委托人。

条款号	条款分类	评审方式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投标文件对应章节	
2.1.1 (1)	初步 评审 标准	形式 性评 审	投 标 文 件 格 式	a. 投标文件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格式、内容填写，字迹清晰可辨： <u>投标函按招标文件规定填报了招标标段名称、工期、工程质量要求及安全目标</u> ；	↔	
				b. 投标文件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格式、内容填写，字迹清晰可辨：投标函附录的所有数据均符合招标文件规定；	↔	
				c. 投标文件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格式、内容填写，字迹清晰可辨：投标文件组成齐全完整，内容均按规定填写。	↔	
2.1.1 (2)				投 标 文 件 签 字 盖 章	投标文件经投标人盖章和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
2.1.1 (3)				联 合 体 投 标 人	投标人以联合体形式投标时，联合体满足招标文件的要求：投标人按照招标文件提供的格式签订了联合体协议书，明确各方承担连带责任，并明确了联合体牵头人；	↔
2.1.1 (4)				投 标 备 选 方 案	同一投标人未提交两个以上不同的投标文件，但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备选投标的除外。	↔
2.1.1 (5)				投 标 人 资 格 条 件	投标文件第一阶段（商务及技术文件）中未出现有关投标报价的内容。	↔
2.1.1 (6)		响 应 性 评	投 标 保 证	a. 投标人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提供了投标保证金：投标保证金金额符合招标文件投标人须知 3.4.1 条规定的金	↔	

		申	金	额,且投标保证金有效期不少于招标文件投标人须知 3.3.1 条要求的投标有效期;	
				b. 投标人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提供了投标保证金:投标保证金的金额及递交方式符合招标文件投标人须知 3.4.1 条的要求。	
2.1.1 (7)			完成期限	投标文件载明的招标项目完成期限未超过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限。	
2.1.1 (8)			实质性响应	投标文件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作出响应。	
2.1.1 (9)			符合招标文件	a. 权利义务符合招标文件规定:投标人应接受招标文件规定的风险划分原则,未提出新的风险划分办法;	
				b. 权利义务符合招标文件规定:投标人未增加发包人的责任范围,或减少投标人义务;	
				c. 权利义务符合招标文件规定:投标人未提出不同的工程验收、计量、支付办法;	
				d. 权利义务符合招标文件规定:投标人对合同纠纷、事故处理办法未提出异议;	
				e. 权利义务符合招标文件规定:投标人在投标活动中无欺诈行为;	
				f. 权利义务符合招标文件规定:投标人未对合同条款有重要保留。	
2.1.2 (1)		营业执照	投标人名称与营业执照、资质证书、安全生产许可证一致且有效;(投标文件中无需提供营业执照、资质证书、安全生产许可证,以上海市建设市场管理信息平台统一生成的《投标企业基本情况表》和《投标企业法定代表人基本情况表》进行评审,如系统未成功生成上述表格的,则以评标当日由系统查询的信息进行评审。)		
2.1.2 (2)		投标人资质	投标人的资质等级符合招标文件投标人须知前附表附录 1 的规定;		
2.1.2 (3)		投标人财务	投标人的财务状况符合招标文件投标人须知前附表附录 2 的规定;		
2.1.2 (4)		投标人类似项目业绩	投标人的类似项目业绩符合招标文件投标人须知前附表附录 3 的规定;		
2.1.2 (5)		投标人信誉	投标人的信誉符合招标文件投标人须知前附表附录 4 的规定;		
		资格性评审			

2.1.2 (6)		项目 负责 人要求	投标人的项目经理资格、在岗情况符合招标文件投标人须知前附表附录 5 的规定;	
2.1.2 (7)		关联 情形	投标人不存在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4.3 项或第 1.4.4 项规定的任何一种情形。	
2.1.2 (8)		联合 体形 式参 与投 标	以联合体形式参与投标的, 联合体各方均未再以自己名义单独或参加其他联合体在同一标段中投标; 独立参与投标的, 投标人未同时参加联合体在同一标段中投标。	

2、第一阶段详细评审

评委会评审通过第一阶段初步评审的投标人进入第一阶段详细评审。

3、第二阶段初步评审

按照投标人的商务和技术得分由高到低排序, 选择-----名(数量不小于 3 名, 最高不超过 5 名)通过第一阶段详细评审, 进入第二阶段初步评审。投标偏差涉及响应性否决的, 评标委员会应当进行投标人评标澄清, 确认为重大偏差的, 否决其投标。评标内容涉及报价的, 参与评标澄清的投标人代表应为法定代表人或其投标授权的被委托人。

条款号	条款分类	评审方式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投标文件对应章节
2.1.1 (1)	初步 评审 标准	形式性 评审	投标文件 格式	a. 投标文件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格式、内容填写, 字迹清晰可辨;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说明文字与招标文件规定一致, 未进行实质性修改和删减;	
			b. 投标文件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格式、内容填写, 字迹清晰可辨; 投标文件组成齐全完整, 内容均按规定填写。		
2.1.1 (2)			调价函	本项目不得提交调价函。	
2.1.1 (3)		投标报价	同一投标人未提交两个以上不同的投标报价, 但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备选投标的除外。		
2.1.1 (4)		最高投标 限价	投标报价中的报价未超过招标文件设定的最高投标限价。		
2.1.1 (5)		响应性 评审	工程量固 化清单	投标人若填写工程量固化清单, 填写完毕的工程量固化清单未对工程量固化清单电子文件中的数据(包括暂估价或暂列金额)、格式和运算定义进行修改。(招标文件允许工程量改变的除外)	
2.1.1 (6)		安全生 产费	根据交通部《公路水运工程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办法》(2017 年 25 号令) 和《企业安全生产费用提取和使用管理办法》财企[2012]16 号的有关规定, 安全生产费用不得低于最高投标限价的 1.5%。		

#### 4、第二阶段详细评审

评标委员会对进入第二阶段详细评审的投标人的评标价进行评审。

评标价计算公式：

评标价=修正后的投标报价-暂估价-暂列金额（不含计日工总额）

#### 2. 评审标准

##### 2.1初步评审标准

2.1.1形式评审与响应性评审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1.2资格评审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 2.2分值构成与评分标准

##### 2.2.1第一阶段评分分值构成

（1）施工组织设计：70分；

（2）主要人员：20分；

（3）其他评分因素：10分。

##### 2.2.2第一阶段评分评分标准

（1）施工组织设计评分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主要人员评分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3）其他因素评分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 2.2.3第二阶段详细评审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 3. 评标程序

##### 3.1第一阶段初步评审

3.1.1评标委员会可以要求投标人提交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3.5.1项至第3.5.7项规定的有关证明和证件的原件，以便核验。评标委员会依据本章第2.1款规定的标准对投标文件第一阶段（商务及技术文件）进行初步评审。有一项不符合评审标准的，评标委员会应否决其投标。

##### 3.2 第一阶段详细评审

3.2.4评标委员会按照投标人的商务和技术得分由高到低排序，排名在评标办法前附表规定数量以内的投标人，其投标文件**第一阶段**（商务及技术文件）通过详细评审。↵

3.2.5通过投标文件**第一阶段**（商务及技术文件）初步评审的投标人不少于3个且未超过评标办法前附表第3项规定数量的，均通过投标文件**第一阶段**（商务及技术文件）详细评审，不再对投标人的商务和技术文件进行评分。↵

### 3.3**第二阶段**开标↵

**第一阶段**（商务及技术文件）评审结束后，上海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建设工程招投标分平台（上海市建设工程交易服务中心官网：<http://www.shcpe.cn>）对通过投标文件**第一阶段**（商务及技术文件）评审的投标文件**第二阶段**（报价文件）进行报价公布。↵

### 3.4**第二阶段**初步评审↵

3.4.1评标委员会依据本章第2.1.1项、第2.1.3项规定的评审标准对投标文件**第二阶段**（报价文件）进行初步评审。有一项不符合评审标准的，评标委员会应否决其投标。↵

3.4.2投标报价有算术错误的，评标委员会按以下原则对投标报价进行修正。（如采用工程量清单电子文件方式则本条不适用）↵

（1）投标文件中的大写金额与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2）总价金额与依据单价计算出的结果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为准修正总价，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误的除外；↵

（3）当单价与数量相乘不等于合价时，以单价计算为准，如果单价有明显的小数点位置差错，应以标出的合价为准，同时对单价予以修正；↵

（4）当各子目的合价累计不等于总价时，应以各子目合价累计数为准，修正总价。↵

### 3.5**第二阶段**详细评审↵

3.5.1评标委员会按本章第2.2款规定的量化因素和标准进行价格折算，计算出评标价，并编制价格比较一览表。↵

3.5.2评标委员会发现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投标报价，使得其投标报价可能低于其个别成本的，应要求该投标人作出书面说明并提供相应的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合理说明或不能提供相应证明材料的，由评标委员会认定该投标人以低于成本报价竞标，并否决其投标。↵

### 3.6投标文件相关信息的核查↵

3.6.1在**第一阶段**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应通过查询“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全国公

### 3.7投标文件的澄清和说明↵

3.7.1在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可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对所提交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的内容、明显文字或计算错误进行书面澄清或说明，**投标人应在澄清要求发出1小时内做出澄清，否则视为不按评标委员会要求澄清。**评标委员会不接受投标人主动提出的澄清、说明。投标人不按评标委员会要求澄清或说明的，评标委员会应否决其投标。↵

4. C.4.4.3 “技术评分最低标价法”中的数据项子和数据表子目定义

表 C.4.4.3.1 “技术评分最低标价法”中的数据项子目定义

序号	数据项代码	子目名称	元素类型	数据类型	唯一	是否枚举	必填	长度	备注
1	CP090001	拟采用评标办法	数据项子目	string		是	必填	50	枚举值参见：C.4.1评标办法概述及定义。
2	CP090002	通过第一阶段详细评审的投标人数量	数据项子目	int			必填		该数据项的值只能为3或4或5。

表 C.4.4.3.2 “技术评分最低标价法”中的数据表子目定义

序号	数据表代码	子目名称	元素类型	唯一	必填	备注
1	CP090003	第一阶段初步评审表	数据表子目		必填	如表中无数据，则显示空表。 数据列的定义详见表 C.4.4.3.3。
2	CP090004	第一阶段详细评审表	数据表子目		必填	如表中无数据，则显示空表。 数据列的定义详见表 C.4.4.3.4。
3	CP090005	第二阶段初步评审表	数据表子目		必填	如表中无数据，则显示空表。 数据列的定义详见表 C.4.4.3.5。

表 C.4.4.3.3 “第一阶段初步评审表”（CP090003）数据表子目中数据列的定义

列排序号	数据列代码	数据列名称	数据类型	唯一	是否枚举	必填	长度	备注
1	CP09000301	条款号	string			必填	20	此项的值应与应用文本中一致。
2	CP09000302	评审因素	string			必填	200	此项的值应与应用文本中一致。
3	CP09000303	评审标准	string			必填	1000	此项的值应与应用文本中一致。
4	CP09000304	条款分类	string			必填	200	此项的值应与应用文本中一致。
5	CP09000305	投标文件对应章节	string				1000	该字段中对应的章节必须包含在正文的文档目录中，文档目录之间应用“##”进行间隔，以示不同书签结构层级且应显示全称，若对应多个章节，则以西文符号“:”分隔。
6	CP09000306	评审方式	string			必填	200	此项的值应与应用文本中一致。

表 C.4.4.3.4 “第一阶段详细评审表”（CP090004）数据表子目中数据列的定义

列排序号	数据列代码	数据列名称	数据类型	唯一	是否枚举	必填	长度	备注
1	CP09000401	条款号	string			必填	20	此项的值应与应用文本中一致。
2	CP09000402	评审因素	string			必填	200	此项的值应与应用文本中一致。
3	CP09000403	评审因素分值下限	decimal			必填	(1)	此项的值应与应用文本中一致。 同一类评审因素的该项的值应一致。
4	CP09000404	评审因素分值上限	decimal			必填	(1)	此项的值应与应用文本中一致。 同一类评审因素的该项的值应一致。
5	CP09000405	评审因素细分项	string			必填	1000	此项的值应与应用文本中一致。
6	CP09000406	细分项分值下限	decimal			必填	(1)	此项的值应与应用文本中一致。 一类评审因素下所有评审因素细分项的分值下限之和应等于应用文本中该类评审因素的分值下限。
7	CP09000407	细分项分值上限	decimal			必填	(1)	此项的值应与应用文本中一致。 一类评审因素下所有评审因素细分项的分值上限之和应等于应用文本中该类评审因素的分值上限。
8	CP09000408	评分标准（最小评分单位为0.1分）	string			必填	1000	此项的值应与应用文本中一致。

表 C.4.4.3.5 “第二阶段初步评审表”（CP090005）数据表子目中数据列的定义

列排序号	数据列代码	数据列名称	数据类型	唯一	是否枚举	必填	长度	备注
1	CP09000501	条款号	string			必填	20	此项的值应与应用文本中一致。
2	CP09000502	评审因素	string			必填	200	此项的值应与应用文本中一致。
3	CP09000503	评审标准	string			必填	1000	此项的值应与应用文本中一致。
4	CP09000504	条款分类	string			必填	200	此项的值应与应用文本中一致。
5	CP09000505	投标文件对应章节	string				1000	该字段中对应的章节必须包含在正文的文档目录中，文档目录之间应用“##”进行间隔，以示不同书签结构层级且应显示全称，若对应多个章节，则以西文符号“:”分隔。
6	CP09000506	评审方式	string			必填	200	此项的值应与应用文本中一致。

## 1.2 C.4.5 综合评分法

### ■ C.4.5.2 文本内容

<b>第三章 评标办法</b>					
本项目采用 [选取第一章中的评标办法, 并将评标办法名称合入此处]					
<b>评标办法前附表</b>					
1、初步评审					
评标委员会对投标文件（商务及技术文件）进行初步评审。有一项不符合评审标准的，评标委员会应否决其投标。投标偏差涉及响应性否决的，评标委员会应当进行投标人评标澄清，确认为重大偏差的，否决其投标。评标内容涉及技术的，参与评标澄清的投标人代表应为拟任该项目的负责人；涉及商务、报价的应为法定代表人或其投标授权的被委托人。					
条款号	条款分类	评审方式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投标文件对应章节
2.1.1 (1)	初步 评审 标准	形式 性评 审	投标文件 格式	a. 投标文件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格式、内容填写，字迹清晰可辨；投标函按照招标文件规定填报了招标标段名称、工期、工程质量要求及安全目标；	☐
				b. 投标文件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格式、内容填写，字迹清晰可辨；投标函附录的所有数据均符合招标文件规定；	☐
				c. 投标文件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格式、内容填写，字迹清晰可辨；已标价工程量清单说明文字与招标文件规定一致，未进行实质性修改和删减；	☐
				d. 投标文件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格式、内容填写，字迹清晰可辨；投标文件组成齐全完整，内容均按规定填写。	☐
2.1.1 (2)			投标文件 签字盖章	投标文件经投标人盖章和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
2.1.1 (3)			联合体投 标人	投标人以联合体形式投标时，联合体满足招标文件的要求； 投标人按照招标文件提供的格式签订了联合体协议书，明确各方承担连带责任，并明确了联合体牵头人；	☐
2.1.1 (4)	投标备选 方案	同一投标人未提交两个以上不同的投标文件，但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备选投标的除外。	☐		
2.1.1 (5)	调价函	本项目不得提交调价函。	☐		

2.1.1 (7)	响应	投标保证	a. 投标人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提供了投标保证金：投	↔
	性评 审	金	标保证金金额符合招标文件投标人须知 3.4.1 条规定的金额，且投标保证金有效期不少于招标文件投标人须知 3.3.1 条要求的投标有效期；	↔
			b. 投标人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提供了投标保证金：投标保证金的金额及递交方式符合招标文件投标人须知 3.4.1 条的要求	↔
2.1.1 (8)		完成期限	投标文件载明的招标项目完成期限未超过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限。	↔
2.1.1 (9)		实质性响应	投标文件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作出响应。	↔
2.1.1 (10)		符合招标文件	a. 权利义务符合招标文件规定：投标人应接受招标文件规定的风险划分原则，未提出新的风险划分办法；	↔
			b. 权利义务符合招标文件规定：投标人未增加发包人的责任范围，或减少投标人义务；	↔
			c. 权利义务符合招标文件规定：投标人未提出不同的工程验收、计量、支付办法；	↔
			d. 权利义务符合招标文件规定：投标人对合同纠纷、事故处理办法未提出异议；	↔
			e. 权利义务符合招标文件规定：投标人在投标活动中无欺诈行为；	↔
			f. 权利义务符合招标文件规定：投标人未对合同条款有重要保留。	↔
2.1.1 (11)		最高投标限价	投标报价的报价未超过招标文件设定的最高投标限价。	↔
2.1.1 (12)		工程量固化清单	投标人若填写工程量固化清单，填写完毕的工程量固化清单未对工程量固化清单电子文件中的数据（包括暂估价或暂列金额）、格式和运算定义进行修改。（招标文件允许工程量改变的除外）	↔
2.1.1 (13)		安全生产费	根据交通部《公路水运工程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办法》（2017 年 25 号令）和《企业安全生产费用提取和使用管理办法》财企[2012]16 号的有关规定，安全生产费用不得低于最高投标限价的 1.5%。	↔
2.1.2 (1)	资格性评 审	营业执照	投标人名称与营业执照、资质证书、安全生产许可证一致且有效；（投标文件中无需提供营业执照、资质证书、安全生产许可证，以上海市建设市场管理信息平台统一生成的《投标企业基本情况表》和《投标企业法定代表人基本情况表》进行评审，如系统未成功生成上述表格的，则以评标当日由系统查询的信息进行评审。）	↔
2.1.2 (2)		投标人财务	投标人的财务状况符合招标文件投标人须知前附表附录 2 的规定；	↔

2.1.2 (3)		投标人类似项目业绩	投标人的类似项目业绩符合招标文件投标人须知前附表附录 3 的规定;	
2.1.2 (4)		投标人信誉	投标人的信誉符合招标文件投标人须知前附表附录 4 的规定;	
2.1.2 (5)		项目负责人要求	投标人的项目经理资格、在岗情况符合招标文件投标人须知前附表附录 5 的规定;	
2.1.2 (6)		关联情形	投标人不存在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4.3 项或第 1.4.4 项规定的任何一种情形。	
2.1.2 (7)		联合体形式参与投标	以联合体形式参与投标的,联合体各方均未再以自己名义单独或参加其他联合体在同一标段中投标;独立参与投标的,投标人未同时参加联合体在同一标段中投标。	
2.1.2 (8)		其他要求	投标人的其他要求符合招标文件规定。	

### 3.7 投标文件的澄清和说明

3.7.1 在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可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的内容、明显文字或计算错误进行书面澄清或说明,投标人应在澄清要求发出1小时内做出澄清,否则视为不按评标委员会要求澄清。评标委员会不接受投标人主动提出的澄清、说明。投标人不按评标委员会要求澄清或说明的,评标委员会应否决其投标。

表 C.4.5.3.3 “初步评审表” (CP100002) 数据表子目中数据列的定义

列序号	数据列代码	数据列名称	数据类型	唯一	是否枚举	必填	长度	备注
1	CP10000201	标段号	string			必填	20	此项的值应与应用文本中一致。
2	CP10000202	评审因素	string			必填	200	此项的值应与应用文本中一致。
3	CP10000203	评审标准	string			必填	1000	此项的值应与应用文本中一致。
4	CP10000204	条款分类	string			必填	200	此项的值应与应用文本中一致。
5	CP10000205	投标文件对应章节	string				1000	该字段中对应的章节必须包含在正文的文档目录中,文档目录之间应用“##”进行间隔,以示不同书签结构层级且应显示全称,若对应多个章节,则以西文符号“;”分隔。
6	CP10000206	评审方式	string			必填	200	此项的值应与应用文本中一致。